## 新北市政府扣減公車營運補貼處分書

(第一聯:業者收執聯)

一、公司名稱:		二、負責人:			
三、受補貼路線名稱:					
四、違反補貼計畫事項		承辦/紀錄人員:			
時間: 年月日時分		地點:			
違規事項		具體情形			
1、未標明該路線接受政府補	<b></b>				
2、發車誤點					
3、脫班					
4、減班					
5、未裝設電腦驗票機或行車	<b></b> 紀錄器				
6、過站不停					
7、未依規定路線行駛					
8、拒載乘客、趕客下車或打	巨讓乘客下車				
9、業者未依規定提報營運資	資料或資料不全				
10、其他違反補貼計畫事項					
處罰方式:扣減 個基本處罰金					
每車公里合理營運成本	營運路線里程數	基本處罰金金額			
扣款總金額	口款總金額				
五、公車申覆事實與證據					

備註一:基本處罰金計算方式係以每車公里合理營運成本乘以營運路線里程數乘以核定 之當日班次數。

備註二:每期核算一次;扣款金額以新臺幣元為單位,不足一元部分不計。

備註三:不服處分者,應於處分書送達七日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主管機關提出異議; 逾期不予受理。

備註四:違反情事係因天災、道路損毀等非人力可抗拒因素所致時,受補貼業者得檢具 書面資料向主管機關申請撤銷處分。

備註五:另有違反公路法規者,應依公路法規處分及救濟。

## 新北市政府扣減公車營運補貼處分書

(第二聯:本府收執聯)

一、公司名稱:		二、負責人:			
三、受補貼路線名稱:					
四、違反補貼計畫事項		承辦/紀錄人員:			
時間: 年月日時分		地點:			
違規事項		具體情形			
1、未標明該路線接受政府補	<b>斯</b> 貼				
2、發車誤點					
3、脫班					
4、減班					
5、未裝設電腦驗票機或行車紀錄器					
6、過站不停					
7、未依規定路線行駛					
8、拒載乘客、趕客下車或拍	巨讓乘客下車				
9、業者未依規定提報營運資料或資料不全					
10、其他違反補貼計畫事項					
處罰方式:扣減 個基本	處罰金				
每車公里合理營運成本	營運路線里程數		基本處罰金金額		
扣款總金額	元				
五、公車申覆事實與證據					

備註一:基本處罰金計算方式係以每車公里合理營運成本乘以營運路線里程數乘以核定 之當日班次數。

備註二:每期核算一次;扣款金額以新臺幣元為單位,不足一元部分不計。

備註三:不服處分者,應於處分書送達七日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主管機關提出異議; 逾期不予受理。

備註四:違反情事係因天災、道路損毀等非人力可抗拒因素所致時,受補貼業者得檢具 書面資料向主管機關申請撤銷處分。

備註五:另有違反公路法規者,應依公路法規處分及救濟。